

安全工作指导书

第 21 期（总 133 期）

鄂州市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救灾委员会办公室

2025 年 7 月 23 日

关于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 2025 年 下半年重点工作任务的提醒

今年以来，我市各地、34 个行业系统对安全生产治本攻坚灾难性的 2025 年工作任务进行了细化，市安办结合国、省要求，对重点工作进行了再分解。从上半年情况看，有些工作没有按进度计划完成，如“对发现的安全生产违法行为查处率 100%，企业员工应知应会知识抽查知晓率 100%，推动危化品、矿山、金属冶炼、烟花爆竹、建筑施工、运输单位等高危行业从业人员安全技能培训，完成工贸、机械、建材、轻工等领域重点检查事项清单，实现“一张清单检查、一个标准排查、一套流程整改”等。请各区、开发区和各行业系统对照《鄂州市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 2025 年重点工作任务清单》，对上半年工作进行梳理、分析，进一步明确下半年目标任务，列出时间表，一项一项

抓紧落实，做到今年工作今年毕，决不允许出现倒挂欠账。

市安防办将对各地、各行业系统工作落实情况进行调度检查，并予以通报。

附：鄂州市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 2025 年重点工作任务清单

附件 1

鄂州市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 2025 年重点工作清单

内容	重点工作	年度量化目标任务	责任单位
目标	总体目标	2025 年底前有效遏制重大事故隐患增量。	各区（开发区、经济区），市安全生产各专业委员会，市安防委相关成员单位
	阶段性目标	1. 全市基层监管人员对各行业领域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和安全生产重点检查事项清单掌握率达到 100%。	各区（开发区、经济区），市安全生产各专业委员会，市安防委相关成员单位
		2. 对发现的安全生产违法行为查处率达到 100%。	市安全生产各专业委员会，市安防委相关成员单位
		3. 对安全生产责任事故、非法生产经营建设行为的责任追究到位率达到 100%。	市安全生产各专业委员会，市安防委相关成员单位
		4. 企业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改常态机制有效建立，有效遏制重大事故隐患增量。	市安全生产各专业委员会，市安防委相关成员单位
		5. 企业员工应知应会知识抽查知晓率达到 100%。	市安全生产各专业委员会，市安防委各成员单位

一、主体责任提升行动	规上企业落实“12345”要求覆盖率为 100%，发展一批标杆企业	1. 建立《全员安全生产责任清单》。	市安全生产各专业委员会，市安防委相关成员单位
		2. 推进双重预防机制建设和标准化建设。	市安全生产各专业委员会，市安防委相关成员单位
		3. 建立并落实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和全体职工岗位职责。	市 20 个专委会，市安防委各成员单位
		4. 建立完善责任体系、管理体系、保障体系、应急体系。	市安全生产各专业委员会，市安防委相关成员单位
	建立健全并落实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	5. 在重点行业领域企业推广实行“以师带徒”制度。	市安全生产各专业委员会，市安防委相关成员单位
		6. 新招员工日常安全教育普及率达 100%。	市安全生产各专业委员会，市安防委相关成员单位
	全面建立企业安全生产诚信制度	7. 企业“层层负责、人人有责、各负其责”的安全生产工作体系基本建立。	市安全生产各专业委员会，市安防委相关成员单位
		8. 全面推行信用修复制度，对轻微违法并及时纠正、及时整改的，不列入失信主体名单；对屡教不改、罚而不改的，实施联合惩戒管理。	市安全生产各专业委员会，市安防委相关成员单位

二、安全教育培训行动	集中开展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教育培训	9. 组织各重点行业领域企业主要负责人集中开展专题安全教育培训,按照“中央党校主课堂+省、市、县(区、市)分课堂”同步的模式,推动相关重点行业领域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教育培训全覆盖,推动落实“关键少数”的第一责任。重点开展金属冶炼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重点文博等单位消防安全责任人集中培训。	市经信局、市文旅局、市消防救援局等市安防委有关成员单位
	加强重点人员专项教培	10. 完成“三类人员”(安全生产分管负责人、专职安全管理人员和班组长)培训全覆盖。	市市场监管局、市应急局、市消防救援局等市安防委有关成员单位
三、判定标准提升行动	完善重点行业领域重点检查事项清单	11. 完成工贸、机械、建材、轻工等领域重点检查事项清单,实现“一张清单检查、一个标准排查、一套流程整改”。	市经信局等市安防委有关成员单位
		12. 其他行业领域也要根据国家层面的标准出台情况,健全完善本行业领域的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和重点检查事项。	市安全生产各专业委员会,市安防委相关成员单位
四、重大事故隐患动态清零行动	建立安全风险评估机制加强源头管控	13. 建立高危项目源头立项决策机制,严禁被淘汰的落后不安全产能落户,对有重大安全风险的实行“一票否决”。	市发改委、市自然资源和城乡建设局、市经信局、市应急局等市安防委相关成员单位
		14. 逐步在全市重点企业推广风险分层分级闭环管控机制,推动建立隐患排查标准化流程、管控举措,并落实管控责任。	市安全生产各专业委员会,市安防委相关成员单位

四、重大事故隐患动态清零行动	持续推进企业开展隐患自查自改	15. 企业主要负责人每季度带队开展 1 次检查并组织专题研究 1 次安全生产工作(高危行业领域每月至少 1 次)。	市安全生产各专业委员会, 市安 防委相关成员单位
		16. 建立健全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督办制度和主要负责人负总责, 安全总监、安全员分级负责的责任体系。	市安全生产各专业委员会, 市安 防委相关成员单位
		17. 落实“日管控、周排查、月调度”工作机制, 建立自查自纠档案。	市安全生产各专业委员会, 市安 防委相关成员单位
	完善重大事故隐患治理督办制度	18. 以各区为单位制定安全风险图谱, 实行“红橙黄蓝”四色管理, 按照市、县、乡镇落实管控、应急措施。	市安全生产各专业委员会, 市安 防委相关成员单位
		19. 建立市区两级隐患管控中心和审核把关销号机制。	市安防办
		20. 市、区安委会建立督导检查工作机制。	市安防办
		21. 健全政府督查、部门抽查、街道排查、第三方协查、企业自查工作机制。	市安防办, 市安全生产各专业委员会, 市安 防委相关成员单位
		22. 对未开展排查或者拒不整改等导致重大事故隐患长期存在的实行倒查追责、生产安全事故调查“一案双查”。	市安防办, 市安全生产各专业委员会, 市安 防委相关成员单位
		23. 贯彻落实新修订的《湖北省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办法》, 进一步加强事故隐患排查治理的监督管理。	市安全生产各专业委员会, 市安 防委相关成员单位
	建设全市重大事故风险隐患管控平台	24. 建设全市统一的风险隐患监测预警平台。	市安防办
		25. 及时将重大事故隐患通知到相关企业单位主要负责人和实际控制人, 实行清单制管理、逐条整改销号。	市安全生产各专业委员会, 市安 防委相关成员单位

		26. 形成覆盖全市各个行业领域的重大事故隐患运行管控平台，风险隐患管理科学化、智能化、精准化水平明显提升。	市安全生产各专业委员会，市安防委相关成员单位
五、安全科技支撑和工程治理行动	提升监测预警能力	27. 建设全市统一的风险隐患监测预警平台。	市安全生产各专业委员会，市安防委相关成员单位
		28. 实现危化品重大危险源、非煤矿山、钢铁、重点粉尘涉爆等企业安全风险监测预警全覆盖。	市安全生产各专业委员会，市安防委相关成员单位
	加大工艺技术改造和设备更新力度	29. 加大危化品、矿山、工贸、烟花爆竹、建设施工、交通运输、燃气等行业领域工艺设备淘汰更新力度。 30. 推动变型拖拉机全部淘汰退出。	市安全生产各专业委员会，市安防委相关成员单位 市农业农村局、市交通运输局等市安防委相关成员单位
	推进重点行业领域生命保障工程	31. 开展电梯、公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农村公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建设，创建一批“四好农村路”示范工程。 32. 基本实现城镇建成区消防供水全覆盖、存在安全隐患自建房整治全覆盖。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农业农村局等市安防委相关成员单位 市消防救援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等市安防委相关成员单位

六、全民安 全素质提升 行动	深化高危行业领域 安全技能提升行动 计划	33. 推动危化品、矿山、金属冶炼、烟花爆竹、建筑施工、运输单位等高危行业从业人员安全技能培训。	市安全生产各专业委员会, 市安 防委相关成员单位
		34. 严格高危行业企业主要负责人、安管及特种作业人员考核, 将重大事故隐患有关要求作为抽考重要内容。	市安全生产各专业委员会, 市安 防委相关成员单位
		35. 加快电气焊作业培训及用工改革试点, 在重点行业领域电焊设备试点推行“加芯赋码”“证书匹配”“扫码应用”, 进一步扩大试点地区范围和特种作业工种范围。	市市场监管局等市安防委相关 成员单位
	强化教育培训管理	36. 健全并落实有关从业人员安全准入机以及不符合安全条件要求的退出机制, 提升从业人员整体能力水平。	市安全生产各专业委员会, 市安 防委相关成员单位
	强化从业人员教育 培训	37. 持续完善企业安全生产执法, 采取“逢查必考”提升一线从业人员安全生产应知应会水平和应急处置能力。	市安全生产各专业委员会, 市安 防委相关成员单位
	开展事故应急救援 演练活动	38. 建立员工岗位应急“关、避、喊、报、助”五步法, 每年至少组织一次演练(高 危行业每半年至少一次)。	市安全生产各专业委员会, 市安 防委相关成员单位
		39. 高危行业生产经营单位依法建设应急救援队伍。	市安全生产各专业委员会, 市安 防委相关成员单位

七、安全管理体系建设行动	推进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	40. 按照国家和省要求，加强标准化建设工作，全市企业安全管控水平明显提高。	市应急局等市安防委相关成员单位
	打造一批安全生产标准化标杆企业	41. 落实安全生产标准化达标企业在减少检查频次、复产验收优先、优化安全生产责任保险和工伤保险费率、信贷信用等级评定等方面的激励政策，推广安全生产管理体系先进经验。	市应急局、鄂州银保监分局等市安防委相关成员单位
八、基层基础和执法能力提升行动	强化安全生产基层基础	42. 综合统筹乡镇（街道）安全生产监管、消防工作、防灾减灾、应急救援等人员力量，共同做好安全检查、安全宣传、应急救援、信息化建设等工作，推广应急消防基层力量一体化。	市应急局、市消防救援局等市安防委相关成员单位
		43. 规范队伍日常训练和管理，开展系列化大演练、大培训、大比武，切实提高专业应急救援队伍能力水平。	市应急局、市消防救援局等市安防委相关成员单位
	强化基层安全监管能力	44. 制定行政执法人员专业培训计划，三年内，对全市安全监管执法人员开展跟班集中培训。	市安全生产各专业委员会，市安防委相关成员单位
		45. 组织开展第二轮“三千帮扶”行动，分级开展安全执法指导帮扶。	市安全生产各专业委员会，市安防委相关成员单位
		46. 选聘执法技术检查员参与安全生产监管执法，完善通过政府购买服务辅助开展监督检查的工作机制。	市安全生产各专业委员会，市安防委相关成员单位

八、基层基础和执法能力提升行动	全面推进规范严格精准高效执法	47. 综合运用“四不两直”、明查暗访、异地交叉执法、“互联网+执法”等方式，实行“执法告知、现场检查、交流反馈”“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岗位操作员工全过程在场”和“执法+专家”的“三位一体”执法检查模式。	市安全生产各专业委员会,市安 防委相关成员单位
		48. 集中挂牌、公布、曝光、处理一批；依法采取停产整顿、关闭取缔、上限处罚、行业禁入、联合惩戒等手段，定期通报一批行刑衔接、“一案双罚”、“约谈+处罚”等案例。	市安全生产各专业委员会,市安 防委相关成员单位
		49. 对发生重特大事故负有责任的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明确终身不得担任本行业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	市安全生产各专业委员会,市安 防委相关成员单位
		50. 持续加大“互联网+执法”推广应用力度，推广运用非现场执法方式实现“远程+现场”执法。	市安全生产各专业委员会,市安 防委相关成员单位
	加大举报奖励力度	51. 完善覆盖各行业领域的举报渠道和奖励机制，落实奖励资金、完善保密制度和举报人保护措施。	市安全生产各专业委员会,市安 防委相关成员单位
		52. 在规模以上企业推行安全生产有奖举报公告牌制度，在重点企业积极探索建立企业内部举报相关制度。	市安全生产各专业委员会,市安 防委相关成员单位
		53. 将安全生产举报奖励资金列入同级财政预算，足额列支，做到“应奖尽奖”、足额发放。	市安全生产各专业委员会,市安 防委相关成员单位

九、全民安全素质提升行动	全民安全生产宣传 教育	54. 推进“案例教育法”、安全宣传“五进”、敲门行动和安全生产月等活动，打造一批特色“五进”样板。	市安全生产各专业委员会，市安防委相关成员单位
		55. 每季度制作安全生产警示片，在市安委会全体会议或全市安全生产电视电话会议播放。	市安防办，市安防委相关成员单位
	安全生产法规警示教育	56. 开展送法进企业活动，组织开展企业主要负责人及安管人员法律法规培训和警示教育，帮助企业纾困解难。	市安全生产各专业委员会，市安防委相关成员单位
		57. 结合近年来省内外的重点领域的重特大事故在全市开展一次集中警示教育。	市安防办，市安防委相关成员单位
	平安创建活动	58. 强化与教育、总工会、共青团、妇联、工商联等部门互动，分类开展安全应急会培训、竞赛、宣传、演练。 59. 深化平安交通、平安农机、平安景区、青安岗等示范创建；指导企业开展安全生产工作争优创先活动。	市教育局、市总工会、团市委、市妇联、市住建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文旅局、市应急局等有关部门 市安全生产各专业委员会，市安防委相关成员单位
十、新兴行业专项整治	落实新兴行业领域监管职责	60. 按照“三管三必须”“管合法必须管非法”“谁主管谁牵头、谁为主谁牵头、谁靠近谁牵头”和“谁审批谁监管、谁投资谁负责、谁运营谁负责”“宁可跨前一步形成交叉、绝不后退一步出现空档”原则，组织相关部门专题研究，形成责任清单，解决一批监管盲区问题。	市安防办、市安全生产各专业委员会，市安防委相关成员单位

